

2022年福州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（预算）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情况

2021年全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09.66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06.40亿元；县（市）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103.26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21年底，全市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1587.93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1789.23亿元内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详见附表）；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881.17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995.43亿元内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21年全市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预计执行数382.39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233.57亿元，县（市）区148.82亿元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319.33亿元（其中10亿元支持中小银行发展专项债券占用上年限额），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63.06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21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144.78亿元；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75.35亿元。

2022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185.69亿元；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107.77亿元。

五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

2021 年省财政下达全市新增债务限额 309.66 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 206.40 亿元，安排用于轨道交通、机场、公立医院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；县（市）区 103.26 亿元，安排用于土地储备、棚户区改造、道路建设、教育、卫生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。